

李卓吾的文學理論及其實踐

王頌梅撰

私立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金 榮 華 先生

李卓吾的文學理論及其實踐

研究生：王 頌 梅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四月

私立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提要

論文名稱：李卓吾的文學理論及其實踐

指導教授：金榮華先生

研究生：王頌梅

論文大意：

本文共分四章論述。第一章李卓吾生平概述，採故事性與重點式的寫法，除生平事蹟之外，特別側重他個性、言行的探討，和與世不合的原因。至於年譜、交遊考、著作考俱見本所七十年林其賢碩士論文「李卓吾研究初編」，本文不再贅述。第二章詳述卓吾的文學理論和文學批評。文學理論分文學起源、文學技巧、文學內容、和文學形式與界義各項敘述。文學批評方面則以卓吾欣賞和批評的態度為基礎，分別整理他對歷代文學家的批評，對文體和作品的批評，以及對情節、角色的批評。第三章則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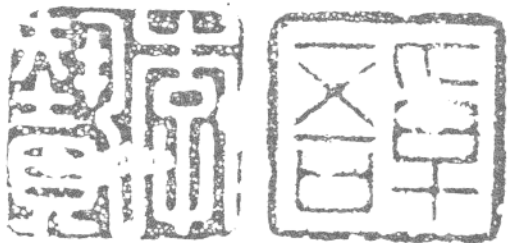
卓吾文學理論中各項重點檢視他在批點、選集、詩文三方面的實踐情形。批點之作以藏書和初潭集為例，選集以坡仙集為例。第四章說明卓吾在文學批評史上應有的地位，以及他對晚明以下文學評論和文學創作上的影響，最後分析卓吾在文學批評史上為人忽略的原因。

全書結構：

共一冊，十七萬言，分十章十節。正文前有附圖書影六張，序言、目錄、林李世系表各一份。正文後有附錄三份。附錄一為「李卓吾評選坡仙集與茅坤、崔邦亮、錢士鰲三家選本篇數對照表」，附錄二為「李卓吾坡仙集所選三家未選篇名表」，附錄三為「李卓吾所評文學家人名索引」，最後為重要參考書目。

[illegible]

圖二：清源林李宗譜草牘卷之三、歷年表首頁



圖四：李卓吾印章(於清代泉州李卓吾故居出土)

[illegible]

圖三：清源林李宗譜草牘卷之三、歷年表頁七

始說諱劉字敬號睦齋公休於南汝寧府
光州固始縣人生于景文景順公生于元致
和元年戊辰二月十一日卒于皇明洪武十七
年甲子十一月初一日壽五十七葬于老君山
殿前公為人敦厚寡言長於譬喻安素好古咏
詩前以畝積之志卒于陽統海外諸國是時元嗣
改紐更人謀棄于父復擬以訟繁興而虎人處
德公每數財以濟之活人者多矣人雖慕公
德行不敢有犯娶錢氏浙江錢塘人父兄任于
東因以為恥齊公配任端靜不治斃殆勤事女
工閨門雍睦好脩字字得彌陀殿塑金剛像于
開元寺廊之西生於元至治元年辛酉八月十
五日卒於洪武元年丙辰六月十三日壽五十
六合葬於公墳坐食向丁墓于子

圖五：清源林李宗譜（清光緒年抄本殘頁）

序言

4

李卓吾是明代一位傑出的思想家，然而他的建設和影響又不全在思想性理之學上面。在我的想像中，他像一個衣袋裡裝滿石子的人，忙著在當時哲學、史學、政治、社會、人心的古井中到處投石子。在文學評論界裏，他也一樣投下一顆不小的石頭，雖然他投過之後又跑到別處去了，但是在文學界濺起的水花却一直擴散不息。本文的主要工作就是對這個投石怪傑的文學理論做仔細的整理和分析，以見出他對晚明文學的廣大影響。

整理卓吾的文學理論很困難，因為他的言論都是息息相關、難以分割的。如果僅以研究一般文學評論家的方法去整理他的文學理論，所得真是寥寥無幾。最初我就這樣走岔了路，後來幾經思考，才發現不能以一般作文學批評的方法來研究卓吾。一般文學評論家重文的傾向多於重質，求美的特性多於求真；對文學內容的提供少，對文學形式的理論多。而卓吾恰好相反，他完全是重質不重文、求真不求美、不談文學形式而以各種獨特見解對作者思想做直接的灌輸、對作品內容作直接的提供。所以別的文學批評家的理論和影響容易看見，卓吾對作者思想、作品主題的影響却很難明言。例如我覺得有些武俠小說中常把名門正派的掌門人描寫成偽君子的形態，似乎就是受卓吾攻擊假道學的影響。這種感覺雖然沒有實據，但却

給我一個啟示，就是要完全掌握卓吾的文學理論，不能不將他各種新奇可怪之論也包括進去，因為這往往是後世作者運思取材的根源。

本文在結論中歸納出幾個卓吾對後世文學的影響，但那已經是另一個題目和範圍，所以未做深談。又爲了不使論文重心有所偏離，對卓吾性理之學的分析 and 交遊、著述的考證也都止於簡述。至於參考書目則以實際引用和深受啟示者爲主，次要之書，雖經翻檢，並不列入。

在論文撰述期間，每回遇到困難阻礙，都賴金老師悉心指導，才能啟愚發聵，另尋出路。老師又在百忙之中，不辭辛勞批閱底稿；指正之處，使我獲益良多。感激之情，難以言表，只有藉序言向金老師致最深的謝意！

今年端午是家父王普懷讓先生的六十壽辰，五月八日又是母親節，謹將這本論文獻給我的父母親，並祝兩位老人家佳節愉快，福壽康寧！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四月

王頌梅謹識於東吳大學中文研究所

目 錄

提要	1
附圖	3
序言	4
第一章、李卓吾生平概述	一
第一節 姓名與家世	一
第二節 讀書與仕宦	二四
第三節 思想與氣質	四二
第四節 個性與言行	六八
第五節 通州獄事	九一
第二章、李卓吾的文學理論與文學批評	一二三
第一節 基本文論	一二三
第二節 文學批評	一六三
第三章、李卓吾文學理論的實踐	二七五

第一節 批點	二七五
--------	-----

第二節 選集	三三四
--------	-----

第三節 詩文	三六四
--------	-----

第四章、結論	三七八
--------	-----

附錄一 李卓吾評選坡仙集與茅坤、崔邦亮、錢士鰲三家選本篇數對照表	三八九
----------------------------------	-----

附錄二 李卓吾坡仙集所選三家未選篇名表	三九一
---------------------	-----

附錄三 李卓吾所評文學家人名索引	三九八
------------------	-----

重要參考書目	四〇三
--------	-----

李卓吾的文學理論及其實踐

第一章 李卓吾生平概述

第一節 姓名與家世

(一)

李卓吾本姓林，初名載贄。二十六歲中舉時改姓李，又在四十一歲那年，爲避明穆宗（載坻）的名諱而去了「載」字，才成爲世人所熟知的「李贄」（註一）。

卓吾爲避諱而改名，在當時是一件理所當然的事，並不足爲奇。倒是他由林氏本姓改爲李姓，却與他家六、七代以前發生的一樁禍事有關。這得先從頭說起：

林家世居福建泉州，第一代祖林閭，字君和，號睦齋，是元末明初時人（註二）。他承繼祖產，善加經營，成爲泉州的海外貿易巨商。據鳳池林李宗譜記載：

「睦齋公諱閭，字君和，號睦齋，爲人敦厚寡言，長於譬喻，安素好口古。承藉前人蓄

積之資，常□家客，航泛海外諸國……歲又荐饑，公嘗散積以濟之，活人者多。」（註

三）。

又，清源林李宗譜記載：

「是時元綱改紐，夷人據泉，干戈擾攘。……夷人雖暴，敬公德性，不敢有犯。」（註

四）

可見林間不但富有，也頗有名望。林間有二子，就是林李宗譜中的第二代祖：林驚與林端。林驚字景文，號東湖，是宗譜中的「老長房」，林端字景順，號不詳，是「老二房」。林驚繼承父業，繼續航泛海外；並且爲了生意上的方便，信奉回教，娶色目女子，將異俗異教帶入家庭中。據鳳池林李宗譜記載：

「公諱驚，字景文，號東湖。……壯年航泛吳越，爲泉巨商。洪武十七年奉命發航西洋忽魯模斯等，教不一，爲事不諧（註五）。行年卅，遂從其教，受戒清淨寺教門，號順天之民，娶色目婢女，歸於家，卒年四十六。」（註六）

「驚……洪武丙辰九年，奉命發舶西洋，娶色目人，遂習其俗，終身不革。」（註七）
「伯考（指林驚）（註八）娶色目人，習其俗，終身不革，今子孫蕃衍，猶不去其異教。」（註九）

林驚的弟弟林端，則是個讀書人，「敦詩習禮，綽有儒風」（註十）

林驚有五子，長子不詳。以次子林仙寶繼爲長房的位置。仙寶下有兄弟三人，現在僅知林允誠、林廷贊二人。至於老二房的林端，僅有一子，就是出事的林廣齋。

林廣齋外貌魁梧，個性剛直，在永樂二十年（一四二二年）跟人發生衝突而惹下殺身之禍。清源李宗譜的歷年表記載了這場禍事的始末：

「世傳廣齋叔祖之遇禍也，始于上塘倡建岳帝廟，立下馬碑；今有地名岳口者，其故址也。先是徐察院子侄騎馬過岳，叔祖揪下之。徐憾焉，伺叔祖到郡城，拿置幽室，迨各佃砍門捲回，徐竟以不軌羅織大獄，叔祖遭重辟，子遁齋遣戍，端孝以其子溥鑑繼之，后亦不甚昌，或以爲叔祖陰圖徐菜倉築祠宇，即今榕橋內學前家廟，殆非也。」（註十一）

「老二房三世祖叔廣齋公移南安，改姓李，始此公以質顯，又性剛，羅（應爲罹字之誤）禍三山……又老長房三世叔祖允誠公從廣齋移居南安胭脂巷，并改李姓。初公住教場頭，其子乾學復姓林，孫端陽復姓李，至今傳爲南安胭脂巷李派。」（註十二）

另外，明何喬遠閩書方外志上也記載著：

「林廣齋，晉江人。復姓李，遷南安。世以質顯，性剛正不撓，爲執政所齟齬，從容畢

命於福州。人覘其魁梧豐下，而罹奇禍，心憐而壯之。」（註十三）

從這些記載中可知林廣齋是爲了立廟建碑的事，無意中與徐姓御史的子弟發生糾紛，被加上謀反的罪名，才被逼得逃到南安。當時他的堂兄弟——長房中的林允誠，可能也牽連在內，所以跟隨他一起逃走。廣齋爲了安全打算，不得不隱姓埋名，修改宗譜，假託唐代李輔爲遠祖，改姓爲李。又爲了取信外人，就以不合伯父家的異俗異教爲藉口，宣告分家改姓（註十四）。在南安時，廣齋先住在教場頭，後來才遷到脂胭巷。他的兒子乾學會改回林氏本姓，但他的孫子端陽又改姓爲李；這可能是因爲事情有平息的趨勢，林乾學才改回本姓，一旦風聲一緊，端陽又改姓李了！是否因爲林乾學改回本姓而洩漏了身份，不得而知，不過廣齋在南安躲了二十一年，終於還是逃不過官家的追捕，在正統癸亥年（一四四三年）被押到福州處死（註十五），長子遁齋遭遣戍。在事情發生二十一年之後，處置還這麼嚴厲，可以想見當時爲禍之烈了！

（二）

廣齋的禍事，雖然起因於細故，但是被加上謀反不軌的罪名，對林氏家族的影響就非常大了。廣齋死後十九年，林允誠的弟弟林廷贄也跟著改姓李；據清源宗譜歷年表記載：「老

長房三世祖叔廷贄公派亦改姓李，今爲庵前李派。」（註一）林廷贄改姓的原因不詳，但從這段記載中可以看出這一支族人僅是改姓，並未遷徙，所以「南安胭脂巷李派」與「泉州庵前李派」是在地域上有別的，卓吾後來就是過繼到「庵前李派」而改姓李。

到此爲止，林氏家族中不但老二房已全部改姓，就是老長房中也有兩支族人改姓李，最後幾乎僅存長房一支維持著本姓了。

老長房的第三代祖林仙寶，字居安，號通衢。他也繼承祖業，成爲一個經營四方的商人；鳳池林李宗譜記載：

「公諱仙寶，字居安，號通衢。……其爲人急公好義，又夙有經營四方志。……惜公以勤練之才，年未及艾，以疾卒於廣州龍州縣之爲商處。時永樂廿二年也。」

林仙寶的長子，即宗譜上老長房四世祖林恭惠，號易庵。林恭惠與他的長子，即老長房五世祖林琛仍然從事海上貿易活動，但他通曉某種外國語，在從商之餘，也幫朝廷做些傳譯的工作，所以曾有冠帶之賜。鳳池林李宗譜老長房四世祖恩賜冠帶易庵公傳記載：

「公爲通衢公長嗣，諱恭惠，字乾甫。……初爲里老，後本道府以公諳譯語，薦爲通事官，引日本諸國入貢京城。成化二年，復與長男深，引琉球入貢。事畢以年邁表辭，蒙恩欽賜冠帶，壽七十六。……當景泰、天順間，公奉簡書使外國，能使其人輸誠以獻，不辱

朝臣（臣字疑是廷字之誤——葉氏註）嘉命……酬庸報功，冠帶之賜，恩及兒曹，長子襲公職，仍賜冠帶，非一世也。」（註二）

林恭惠與林琛這兩代雖然曾任通事官之職，但這只是臨時性的工作，所謂冠帶之賜也只是是一種榮譽，並沒有實權，也不是長期公職，所以本質上這父子都還是商人。

第六世祖林義方與七世祖林白齋就是卓吾的祖父與父親。這二位歷年表中不載，不過林李氏族中，凡進學爲秀才的才予記載，可知這二位的身份並不是秀才（註三）。卓吾的父親可能是一位教書先生，卓吾自己說他小時候隨父親「讀書歌詩習禮文」（註四），歷年表嘉靖癸巳年也載：

「東井公……比長從何忤庵（即閩書作者何喬遠之父——陳氏註）學，亦師白齋公。」（註五）

可見白齋不但教自己孩子，也教族人。

卓吾不但屬於老長房這一支，他還是長子，是長房的繼承人；林氏的長房，從林驚、林仙寶、林恭惠、林琛、林義方到卓吾的父親林白齋都一直保持林姓，卓吾的後代族人也姓林，改姓之事，跟他原扯不上關係的。據陳泗東先生的推測，認爲卓吾本名「載贄」，可能是與三世祖李廷贄有某種繼承的關係，因爲照從前的規矩，子孫取名不能犯父祖的諱，除非加

上一個繼承之意的字，才可以爲己名，「載」是「再」的意思，那麼「載贄」就是「繼承李廷贄」的意思了。另外，據陳氏說：有新出土的與卓吾同時的南安老二房族人于萬歷己亥（一五九九）年立的「處士□山李公墓誌」以及萬歷辛丑（一六〇一）年立的「處士梅軒李公暨配淑婉儒人鄭氏合葬墓誌銘」都提到：和「二千石載贄公」，或「同七世祖」，或「同三世祖」、「俱同祖云」，所以卓吾可能是真與李廷贄一系的庵前李派有繼承的關係。

但是卓吾本名叫「林載贄」，除了名字上有繼承之意以外，在姓氏上並沒有從一出生就改姓爲李，如果要過繼李家，應該自小就改姓李了，何以要等到廿六歲呢？而且卓吾是長子，下有弟妹七人（註六），長子的地位極重要，照規矩是不將長子過繼給別人的，再說陳氏所說名字犯父祖之諱的事，也有可議之處；因爲卓吾距李廷贄已有六代之遠，又非直系先世，犯諱之事似乎不很重要，而且從世系表可知老二房二世祖林端的曾孫就名端陽、端孝，不但只隔四代，名字中也沒有繼承的字義出現，可見林氏家族並不是很注重這個的。那麼，卓吾爲什麼會改姓李呢？恐怕這仍與林廣齋的禍事有關。

林廣齋的禍事，距卓吾出生有一百年左右，對林氏家族的影響還是相當大的，林氏長房這一支，歷代經商，到了卓吾的祖父、父親才轉爲私塾先生，可能正因爲他們世代都是平民百姓，所以這一支還得以保持姓林，如今卓吾中舉，準備做官，這在他家族中是一件史無前

例的大事，萬一給查出舊案，必遭朝廷大忌，不但對卓吾仕途極有影響，甚至可能牽連族人，爲了謹慎起見，索性就近入了庵前李家，自此改姓李，免得引來官府的盤查。這是可以從資料上和卓吾的態度上看出來的：

(三)

記載卓吾改名的資料有三，一是鳳池林李宗譜的記載：

「老長房李諱贄，原姓林。入泮學冊係林載贄，旋改姓李，避聖朝諱，去載字。」（註一）

另一條資料見晉江縣志選舉志：

「李載贄，後改名李贄，府學，官知府。」（註二）

又泉州府志嘉靖三十一年壬子科解元黃昇耀條提到：

「李載贄，後改名贄，傳見文苑傳。」（註三）

但文苑傳中僅記載他「嘉靖壬子，領鄉薦」之事（註四），連避諱改名都沒有提到，更沒有